附件1.

**考试安排及防疫须知**

一、考试安排

（一）计算机化考试时间安排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 间 | 9月18日（周六） | 9月19日（周日） | 9月20日（周一） |
| 09：00-11：00机考 | 1.口腔执业医师、公共卫生执业医师、具有规定学历的中医执业医师、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、师承或确有专长的中医执业医师（第一单元）2.临床执业助理医师（第一单元） | 1.口腔执业医师、公共卫生执业医师、具有规定学历的中医执业医师、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、师承或确有专长的中医执业医师（第三单元）2.以上类别助理医师及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（第一单元） | 临床执业医师（第二单元） |
| 11:05-11:35机考 |  | 军事医学（执业助理医师）、儿科、院前急救加试 |  |
| 11:05-12:05机考 |  | 军事医学（执业医师）加试 |  |
| 13：30-15：30机考 | 1.口腔执业医师、公共卫生执业医师、具有规定学历的中医执业医师、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、师承或确有专长的中医执业医师（第二单元）2.临床执业助理医师（第二单元） | 1.口腔执业医师、公共卫生执业医师、具有规定学历的中医执业医师、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、师承或确有专长的中医执业医师（第四单元）2.以上类别助理医师及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（第二单元） | 临床执业医师（第三单元） |
| 16：30-18：30机考 |  | 临床执业医师（第一单元） | 临床执业医师（第四单元） |

（二）民族医纸笔考试时间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 间 | 9月19日（周日） | 9月20日（周一） |
| 9:00—11:30 | 民族医执业助理医师、执业医师（第一单元） | 民族医执业医师（第三单元） |
| 14:00—16:30 | 民族医执业助理医师、执业医师（第二单元） | 民族医执业医师（第四单元） |

**注意：具体考试时间和地址，以准考证通知为准。**

（三）各市州考点联系方式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点 | 报名单位名称  | 办公电话 | 地 址 |
| 兰州 | 兰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1-8405159 | 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4号楼18层 |
| 兰州新区 | 兰州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1-8259861 | 兰州新区中川商务中心1号楼216室 |
| 嘉峪关 | 嘉峪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7-6225825 | 嘉峪关市南市区工业园区管委会综合楼(320室) |
| 天水 | 天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8-8212462 | 天水市秦州区春风路政务中心2号楼 |
| 金昌 | 金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5-8211529 | 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西路18号202 |
| 白银 | 白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43-8221531 | 白银市广场北路1号 |
| 定西 | 定西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2-8212525 | 定西市安定区新城区建设大厦16楼 |
| 庆阳 | 庆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临 床0934-8855021中 医0934-8855022 | 庆阳市西峰区长庆大道66号（临床503室、中医402室） |
| 平凉 | 平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3-8223730 | 平凉市崆峒区东大街41号，平凉市卫生健康委人才服务中心（107室） |
| 陇南 | 陇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9-8870201 | 陇南市武都区东江新区广电大厦402室 |
| 张掖 | 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6-8294975 | 张掖市甘州区杏林南路卫健大厦 |
| 武威 | 武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5-6121372 | 武威市凉州区天丰街公共卫生综合服务楼211房间 |
| 酒泉 | 酒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7-2614255 | 酒泉市肃州区金塔路13号 |
| 甘南 | 甘南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41-8213565 | 甘南州合作市人民东街51号 |
| 临夏 | 临夏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| 0930-6212566 | 临夏州临夏市红园路40号（州人民政府马路对面） |
| 省直 |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人才服务中心 | 0931-8659627 | 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371号 |

（四）打印准考证

考生于9月8日起登陆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官网，进入“考生服务系统”下载打印准考证。请考生认真阅读准考证上注明的信息及相关要求，并严格按要求执行。

（五）遵守考试纪律

1.考生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（身份证、军人证件）提前60分钟入场。

2.核对座位与个人信息无误后，将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放置在桌面左上角。考试开始30分钟后，考生不得入场参加考试。

3.考试过程中，如出现考试机故障或其他突发情况，考生应先向监考人员举手报告。

4.考试期间，禁止携带与考试无关物品（如书籍、纸张、计算器、手表、手机、手环等）进入考试区域，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。

5.考生必须自觉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及相关规定，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，不许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，禁止偷看、抄袭他人试题答案，严禁冒名替考。考生如需草稿纸，请向监考员举手示意，考试结束后严禁将草稿纸带出考场。违法违规的考生将依据《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》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。

二、防疫须知

从疫情中高风险区来甘人员，要严格按照甘肃省疫情防控要求落实管控措施。因疫情防控形势需要，各考点根据实际情况，均制定了不同的防控措施，考生需严格遵守当地有关规定。甘肃省各市州最新疫情防控要求，请咨询甘肃省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员会。

1. 减少外出

考前14天内，考生原则上非必要不出省，减少不必要出行，不聚餐、不聚会、勤洗手，合理安排食宿，注意安全和个人防护。考生如有咳嗽发热等症状，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、接触史或者体温≥37.3℃的，请及时做好就医、检测，做好防护工作。

1. 异地考生提前安排出行

异地考生要充分考虑疫情防控、交通、天气等因素，提前安排赴考出行时间，注意出行交通、住宿及饮食等方面的安全。

1. 入场疫情预检

考生入场时必须出示健康码（绿码）、通讯大数据行程卡、甘肃考区医师资格考试考生健康旅居申报及承诺书，佩戴口罩、乳胶手套，核验身份（有效身份证件、准考证），检测体温。体温低于37.3℃后方可入场。考生可从“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”官网下载《甘肃考区医师资格考试考生健康旅居申报及承诺书》，如实填写相关信息，携带《承诺书》参加考试并统一交给考场工作人员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，伪造变造健康码（绿码）等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。

1. 服从安排

1.考生在考试期间应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及疫情防控工作安排。考生入场时，严格控制入场速度，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间距，防止人员聚集；考试结束，考生须在工作人员指引下，尽快离开考室及考场，避免聚集。

2.考生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，应全程佩戴口罩。在计算机上考试时，应全程佩戴乳胶手套进行操作。

（五）特殊情形的考生

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来甘返甘考生，集中隔离或居家健康监测未满14天未解除隔离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；考前14天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及外省旅居史的来甘返甘考生，已解除隔离的，还须持考前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带到考场交于疫情防控人员核验。请考生持续关注自己的甘肃省健康出行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，一旦发现健康码、行程卡变为“红码”或“黄码”，必须第一时间向所在社区报告，并按要求做好各项防控措施。

附件2

**甘肃考区医师资格考试考生健康旅居申报及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住址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流行病学史 | 本人考前14天内是否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。 | 是□ | 否□ |
| 本人考前14天内是否密切接触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。 | 是□ | 否□ |
| 本人是否有发热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状。 | 是□ | 否□ |
| 考生承诺 | 本人在此郑重承诺：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在考试期间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及疫情防控工作安排。考生签名： 2021 年 月 日  |